

海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

琼继教办函〔2019〕176号

海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举办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“微创髓内钉 新进展研讨班”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年度计划安排,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“微创髓内钉新进展研讨班”【项目编号:琼卫继教2019-110号】于2019年9月下旬在文昌市举办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项目来源

海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。

二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9月20日15:00-19:00在文昌市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报到(地址:文昌市文城镇银滩路1号),9月21日-22日在酒店会议厅参加培训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本省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从事相关专业的临床工作人员。

四、讲授师资

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院罗政强主任医师、大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汤欣主任医师,佛山市中医院沈楚龙主任医师,解放军

总医院海南医院魏均强主任医师、马睿主治医师，海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纪志华主任医师、黄涛、崔红旺、祝开忠、陈焕雄副主任医师，海南省人民医院蔡文涛副主任医师、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陈荣副主任医师，海南省中医院张志伟副主任医师，海口市人民医院吴多庆副主任医师、邢势主治医师等。

五、培训内容

- (一) 股骨髓内钉的应用；
- (二) 胫骨髓内钉的应用；
- (三) 胫腓骨髓内钉阻挡钉的应用；
- (四) 肱骨髓内钉的应用；
- (五) 股骨粗隆间骨折髓内钉的应用；
- (六) 弹性髓内钉的临床应用；
- (七) 髓内钉应用相关问题探讨；
- (八) 髓内钉感染的诊疗处理；
- (九) 髓内钉微创手术器械Workshop模拟实践操作展示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(一) 项目举办单位要严格遵守国家卫健委“九不准”规定，不准违规接收社会捐赠资助。捐赠资助财物必须由单位财务部门统一管理，严禁内设部门和个人直接接受捐赠资助。学员培训费必须纳入项目举办单位财务账户，严禁由酒店或单位科室代收，严禁设立小金库。

(二) 本次会议免注册费，食宿由会务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，回单位报销。

(三) 学员参加全程学习并考核合格, 授予省级继续医学教育 I 类 5 学分。请参加培训的学员携带“医疗教育一卡通”以便授予学分。

(四) 承办单位要加强考勤管理, 培训期间不定期刷卡 4 次, 并于培训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培训工作总结、日程安排表、学员名册、培训费发票复印件等相关资料报省卫健委科教处, 经审核合格后授予学分。

(五) 请参加培训的学员于 9 月 15 日前将《“微创髓内钉新进展研讨班”报名回执》以短信、微信方式告知海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脊柱骨病外科黄涛, 以便准备资料及安排食宿, 联系电话: 13647543889。

附件: “微创髓内钉新进展研讨班” 报名回执

海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

2019 年 9 月 3 日

办公室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

“微创髓内钉新进展研讨班”报名回执

姓名	职称	职务	学历	单位	联系电话	备注

